股票代码:002081　股票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08-034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多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已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公司董事会现拟于2008年8月27日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08年8月27日(周三)上午9: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8月27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08年8月26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08年8月27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股权登记日:2008年8月20日

5、会议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委托独立董事投票:公司独立董事俞雪华先生已发出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操作方式详见《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4)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出席会议人员:

(1)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凡2008年8月2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来源和种类
1.3 激励对象所获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1.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与行权条件
1.7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8 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1.9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1.10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

议案内容详见2008年7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08-020号)。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07年12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07-045号)。

3、审议《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议案内容详见2007年12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07-045号)。

4、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原经营范围为:“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承接8层以下、18米跨度以下的房屋建筑,高度30米以下的构筑物的建筑施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及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安装(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消防设施工程的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设计(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出口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拟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及施工;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安装(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园林古建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设计(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出口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5、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拟对《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改:

1、原章程:“第二条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一批[2004]242号文)批准,由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股苏总字第000333号。”

修改为:“第二条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一批[2004]242号文)批准,由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000400000964。”

2、原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400万元。”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100万元。”

3、原章程:“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承接8层以下、18米跨度以下的房屋建筑,高度30米以下的构筑物的建筑施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及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安装(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消防设施工程的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设计(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出口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及施工;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安装(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园林古建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接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设计(凭资质证书许可经营)。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出口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4、原章程:“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9400万股,发起人共持有7,000万股,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74.47%,其中: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数	持股比例
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850万股	40.96%
金羽有限公司(英国)	2,800万股	29.79%
苏州工业园区金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10万股	2.24%
苏州市锦联经贸有限公司	70万股	0.74%
昆山市沪昆市场投资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70万股	0.74%
合 计	7,000万股	74.47%

”

修改为:“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4,100万股。”

5、原章程:“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400万股,其中:发起人股7000万股,社会公众股2400万股。”

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4,1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975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125万股。”

6、原章程“第二十八条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修改为:“第二十八条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参加会议的,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08年8月21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08年8月21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苏州市西环路888号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8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081　投票简称:金螳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1.02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元
议案一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1.00元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1元
1.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来源和种类	1.02元
1.3 激励对象所获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03元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1.04元
1.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05元
1.6 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与行权条件	1.06元
1.7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7元
1.8 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1.08元
1.9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1.09元
1.10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	1.10元
议案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元
议案三: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3.00元
议案四: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4.00元
议案五: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元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⑥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5)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8月26日15:00至8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因此,根据该办法以及其它独立董事的委托,公司独立董事俞雪华先生已发出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刊登于2008年7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如公司股东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俞雪华先生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就本通知中的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请填写《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并于本次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送达。

六、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七、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戴轶钧 龙娟
联系电话:0512-68660622
传真:0512-68660622
邮政编码:215004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八年八月二十日

附: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08年8月27日召开的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来源和种类			
1.3 激励对象所获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1.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与行权条件			
1.7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8 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1.9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1.10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			
议案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三: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议案四: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注:1、请在上述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002081　证券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08-035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获2007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第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日前,由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中华建筑报社联合组织开展的“2007年度中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评价活动”评选结果揭晓,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再次入选中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并位列第一名。公司已连续六年被评为中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第一名。

公司下属子公司苏州美瑞德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再次入选中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至此,苏州美瑞德建筑装饰有限公司连续三年获得百强企业的殊荣。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日

宝盈旗下部分基金开通网上直销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并根据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及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即日起通过网上直销开始办理上述四只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宝盈鸿利",代码:213001)、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宝盈泛沿海",代码:213002)、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宝盈策略",代码:213003)以及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宝盈资源优选”,前端代码:213008)之间的转换。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将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

二、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三、适用销售机构

宝盈基金爱宝网(http://ibao.byfunds.com/)

四、基金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包括赎回费与申购补差费。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网上交易转换费申购补差费率表

	宝盈鸿利收益、宝盈泛沿海、宝盈策略增长、宝盈资源优选(前端)(转出方)
宝盈鸿利收益、宝盈泛沿海、宝盈策略增长、宝盈资源优选(前端)(转入方)	0

基金转换费率表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换金额	申购补差	转换费用(申购补差+赎回费)
宝盈鸿利(213001)	宝盈泛沿海(213002)	任意	0	支付宝盈鸿利赎回费
	宝盈策略(213003)	任意	0	
	宝盈资源优选(213008)	任意	0	
	宝盈增强收益(213007)	任意	0	
宝盈泛沿海(213002)	宝盈鸿利(213001)	任意	0	支付宝盈泛沿海赎回费
	宝盈策略(213003)	任意	0	
	宝盈资源优选(213008)	任意	0	
	宝盈增强收益(213007)	任意	0	
宝盈策略(213003)	宝盈鸿利(213001)	任意	0	支付宝盈策略赎回费
	宝盈泛沿海(213002)	任意	0	
	宝盈资源优选(213008)	任意	0	
	宝盈增强收益(213007)	任意	0	
宝盈资源优选(213008)	宝盈鸿利(213001)	任意	0	支付宝盈资源优选赎回费
	宝盈泛沿海(213002)	任意	0	
	宝盈策略(213003)	任意	0	
	宝盈增强收益(213007)	任意	0	

2、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五、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500份基金单位。如投资者在单个销售网点持有单只基金的份额不足500份时,视为赎回处理。

2、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如果涉及转换的基金有一只不处于开放日,基金转换申请处理为失败。

3、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选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

4、基金份额在转换后,持有人对转入基金的持有期限自转入之日起计算。

5、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6、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六、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本公司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基金账户冻结期间,不受理基金转换交易申请。

3.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单位转出申请。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最迟提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七、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宝盈鸿利收益、宝盈泛沿海、宝盈策略增长、宝盈资源优选(前端)的转换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yfunds.com)查阅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00)。

2.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最迟应在调整生效前3个工作日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公告。

3.本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公告编号:临2008-013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30,090,951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2008年8月25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8月7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8月21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8月23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安排追加对价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1、相关承诺

(1)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建材控股)承诺:其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上述禁售期满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特别承诺:对于表示反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如在改革方案实施前,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反对意见的,则该等股权转增的股份,由建材控股代其安排对价;在改革方案实施后的12个月内(即法定限售期内),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反对意见的,建材控股承诺在法定限售期满后,向该等股东安排其应获转增的股份。但该等股东日后向公司董事会申请办理解除对其持有股份的限售手续时,应当先向建材控股偿还对价及其孳息。

(2)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承诺:其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上述禁售期满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3)其他限售流通股股东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所持限售流通股股份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明确表明“反对意见”的非流通股股东只有上海应靠特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应靠特公司),按照承诺,建材控股对明确表示反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非流通股股东由其代为安排对价。本次股改建材控股代应靠特公司安排对价29,419股,并以其持有的等额国家股划转给应靠特公司。应靠特于2007年7月25日将上述对价股份29,419股偿还过户给建材控股。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发生过除分配、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1)2007年7月股东偿还股改对价。应靠特公司向建材控股偿还代垫对价股份29,419股,该两家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但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对应的上市流通总量不因偿还代付对价而发生变化。

(2)2007年8月23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65,177,966股上市。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发生变化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	剩余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9,883,670	28.775	2007年7月25日	收回代垫股改对价	29,419	71,725,723	18.783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19,093,683		
			2008年8月25日	第二次部分解除限售	−19,093,683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30,090,951	7.88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19,093,683	0	0
			2008年8月25日	第二次部分解除限售	−10,997,268		
福建投资开发总公司	17,413,000	4.56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17,413,000	0	0
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45,319	1.007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3,845,319	0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2,909,681	0.762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2,909,681	0	0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698,500	0.183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698,500	0	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0.144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550,000	0	0
福建省石化经济发展公司	419,100	0.11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419,100	0	0
中国人保控股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330,000	0.086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330,000	0	0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	0.058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220,000	0	0
福建省建材技术贸易公司	220,000	0.058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220,000	0	0
上海应靠特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39,419	0.037	2007年7月25日	偿还股改对价	−29,419	0	0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110,000		
福建省基本建设物资供应总公司	110,000	0.029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110,000	0	0
福建烽林机器厂	55,000	0.014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55,000	0	0
永安市坑边搬运站	55,000	0.014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55,000	0	0
福建省经济发展总公司	55,000	0.014	2007年8月23日	第一次部分解除限售	−55,000	0	0
合计	166,994,640	43.731			−95,268,917	71,725,723	18.783

(1)2007年7月25日,上海应靠特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向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偿还偿还股改对价股份29,419股,建材控股所持股份由109,883,670股(占比28.775%)增加到109,913,089股(占比28.783%),应靠特公司持股由139,419股(占比0.037%)减至110,000股(占比0.029%)。

(2)2007年8月23日,根据股改承诺,公司16家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5,177,966股上市流通,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流通股比例分别下降5%,其他14家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全部上市流通。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其核查意见为:

经审慎核查,保荐人就福建水泥有限售条件股东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所持限售股份部分上市流通问题出具如下结论性意见:

截止2008年8月15日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

1、未发现上述股东发生违反股权分置改革承诺的行为;

2、上述股东不存在未完全履行承诺就出售股份的情形;

3、上述股东本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符合规定;

4、福建水泥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因此,保荐人认为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90,819,406股限售流通股中的19,093,683股及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持有的10,997,268股限售流通股中的10,997,268股将自2008年8月25日起具备上市流通的资格。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30,090,951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8月25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0,819,406	23.78	19,093,683	71,725,723
2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10,997,268	2.88	10,997,268	0
合计	–	101,816,674	26.66	30,090,951	71,725,723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二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公司16家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5,177,966股已于2007年8月23日上市流通。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90,819,406	−19,093,683	71,725,723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0,997,268	−10,997,268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01,816,674	−30,090,951	71,725,72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280,056,992	30,090,951	310,147,94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80,056,992	30,090,951	310,147,943
股份总额		381,873,666	0	381,873,666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期:2008年8月21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股票代码:600381　股票简称:ST贤成　公告编号2008-47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波动异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我公司股票交易于2008年8月18日、19日和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触及跌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截止目前,我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及有关人员无泄漏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行为;

2、我公司及控股股东一切生产经营运作正常。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我公司董事会确认,我公司无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我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我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分别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我公司的一切信息,请以上述媒体和网站所披露的为准。我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98(A股)　900946(B股)　证券简称:SST轻骑(A股)　SST轻骑B(B股)　编　号:临2008-036

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简介

2008年8月18日、8月19日、8月20日公司B股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触及跌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到目前为止,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改、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21日

股票名称:S*ST天海　*ST天海B　股票代码:600751　900938　编号:临2008-060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B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

●经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并在预见未来两周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8月18日、8月19日、8月20日,本公司B股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本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同时到目前为止并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在咨询主要股东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物流控股有限公司表示,其未发现存在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

截至目前,本公司生产情况正常,未发现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件。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截止目前并在可预见的两周内,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大公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特此公告。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1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深圳平安银行为代销渠道的公告

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和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平安银行”)签订的代销协议,自2008年8月22日起,本公司旗下的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1)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2)增加深圳平安银行为代销机构。

深圳平安银行在所有营业网点办理上述业务。

深圳平安银行联系方式如下: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40066-99999、0755-961202
网址:www.18ebank.com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351998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08-013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8月20日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名,代表股份数104,9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0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熊瑞忠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冯列毅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数104,96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吴和平、魏南贵律师见证,并为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冯列毅先生简历:

冯列毅,男,1954年2月出生,1978年9月至1992年1月,在武汉金属压延总厂历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质管科长、党办主任、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党委书记、厂长兼党委书记等职;1992年2月至1995年3月,在武汉冶金建筑设计院任书记;1995年4月至1997年7月,在东湖开发区火炬建设发展总公司任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1997年8月至2000年12月,在东湖开发区发展总公司任副总经理;2001年元月至今,在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08-042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暨收购成都精华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股权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8年7月1日,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5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08年7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详细内容参见2008年6月16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

2008年7月17日,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暨收购成都精华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08年7月2日和7月18日分别公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暨收购成都精华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以及《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鉴于该股权收购事项的部分资金(计人民币7807万元)需来源于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公司根据该股权收购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已于2008年8月18日,将上述已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7000万元资金,提前归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截至目前,公司尚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至2008年12月31日止。公司承诺将在到期前及时归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08年8月19日,原系四川省精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龙房权证监证字0119346、0119347、0119348、0119349等四项房产的产权证及龙国(2005)第52272号土地使用权证,已全部过户至成都精华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名下。根据“收购成都精华生物制品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股权转让协议书》相关条款约定,公司已于当日向自然人谢建勇支付完毕该协议项下的股权收购款共计人民币9250万,其中,使用募集资金7807万元,其余收购资金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目前,成都精华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更名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特此公告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96　证券简称:多伦股份　编号:临2008-009

上海多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股权解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接公司第一大股东多伦投资(香港)有限公司的通知,因质押期限已满,2008年8月19日,该公司将其质押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上海市青浦区支行的2600万股我司境外法人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

上述股份解押后,多伦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我司124314430股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6.50%),其中质押股份为85060604股。

特此公告!

上海多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00八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华东电脑　编号:临2008-023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华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售房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售位于上海市浦东南路855号(世界广场)9楼5个单元的房产。房产合计建筑面积为868.64平方米,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9,978,720元(详见2008年4月24日《上海证券报》相关公告)。该事项经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近日已全部实施完毕,华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收到全部款项,并办理完产权过户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20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关于新增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基金”)与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协商,在目前齐鲁证券已代销银河基金旗下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础上,自2008年8月22日起,齐鲁证券开始代理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1001)、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1002)、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银富货币A 150005 银富货币B 150015)、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银信添利A 519667 银信添利B 519666)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在齐鲁证券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一、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531-95538
公司网站:www.qlzq.com.cn

二、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提高火力发电企业上网电价对本公司影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8年8月1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出通知,决定自8月20日起,将全国火力发电企业上网电价平均每千瓦时提高2分钱。火力发电企业上网电价调整幅度每千瓦时在1分钱至2.5分钱之间。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本公司所属火力发电企业上网电价调整的通知,对具体电价调整情况尚不明确,故本公司暂时无法预测本次调价对公司具体的影响幅度,但本次调整电价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在收到吉林省发展改革委的通知后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日